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3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08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恒通东路 69 号 2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6 年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对外担保及反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8.01	关于选举李立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8.02	关于选举鲍承远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8.03	关于选举陈明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8.04	关于选举张莉莉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9.01	关于选举刘希彤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9.02	关于选举熊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9.03	关于选举高立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说明

(1) 提案 4.00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并直接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其余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和文件。公司 2025 年度履职的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2) 本次会议审议上述提案时，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 6.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4) 提案 8.00 和提案 9.00 采用累积投票制，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5) 股东费铮翔已承诺放弃其所持股份的表决权，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 2），以便登记确认。电子邮件请在 2026 年 5 月

12日前发送至公司电子邮箱。来信请寄：上海市静安区恒通东路69号2楼证券部，李彩霞收（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2、登记截止时间：2026年5月12日9:30-11:30，13:00-17: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恒通东路69号2楼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联系方式：

电话：021-60975620

传真：021-60975620

电子邮箱：investor@qt300061.com

联系人：杨昊悦、李彩霞

6、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和交通费自理，并请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061”，投票简称为“旗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8，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9，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

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3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本公司 法定代表人参会		备注	

注：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3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会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公司）承担。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6 年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对外担保及反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8.01	关于选举李立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2	关于选举鲍承远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3	关于选举陈明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4	关于选举张莉莉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9.01	关于选举刘希彤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2	关于选举熊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3	关于选举高立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1) 表决总议案、提案 1.00-7.00 时，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框里打“√”，每一提案限选一项，多选、不填写或使用其它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2) 提案 8.00 和提案 9.00 采取累积投票制，请在表决意见框填写同意的股数，否则无效；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候选人，也可以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否则无效；各候选人在所得同意票数超过出席该次股东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应选人数（含 1/应选人数）的前提下，根据所得赞同票多少的顺序依次当选。

委托人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